



巨匠建設

JUJIANG CONSTRUCTION GROUP

JUJIANG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9)

擬於2016年11月24日(星期四)

假座香港中環德輔道中21-23號歐陸貿易中心23樓

TKP國際有限公司飛鳥會議室舉行的內資股類別東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經修訂之回條

致：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

本人／吾等(附註1)_____

地址為_____

為 貴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_____股份(附註2)內資股登記持有人，茲通知，貴公司，本人／吾等願意(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 貴公司擬於2016年11月24日(星期四)緊隨同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假座香港中環德輔道中21-23號歐陸貿易中心23樓TKP國際有限公司飛鳥會議室舉行的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

日期：_____ 簽署：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入全名(中文或英文)及註冊地址(如股東名冊所示)。
2. 請填上 閣下名下的內資股數目。
3. 請填妥及簽署本經修訂之回條(「經修訂之回條」)，並於2016年11月4日(星期四)前透過專人送遞、郵遞或傳真交回本公司於中國的辦事處及郵寄地址。
4. 本公司總部聯絡詳情載列如下：
中國
浙江省桐鄉市
慶豐南路(南)669號
電話：(+86) 0573 8088 0907
傳真：(+86) 0573 8810 4880
5. 該經修訂之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前(即2016年10月7日)已交回於2016年9月9日寄發的股東特別大會原回條將繼續有效，但將會被相同的股東於隨後遞交相應的經修訂之回條所取代。

若尚未遞交相關回條，但打算親自或委派代表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出席之股東應當使用經修訂之回條。